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0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声明

-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安科技	股票代码	0025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建林	何华燕	
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中央路 188 号	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中央路 188 号	
电话	0575-87658897	0575-87605817	
电子信箱	lijl@vie.com.cn	kuaijiyiban0502@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汽车底盘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覆盖乘用车和商用车底盘控制系统两大领域，拥有底盘前后悬架系统、汽车电子控制系统、气压制动系统、液压制动系统、离合器操纵系统等多个产品系列。公司以汽车主动安全技术为基础，以汽车电控系统产品为发展重点，布局新能源汽车、高级驾驶员辅助系统（ADAS）、无线充电及车联网领域；主要配套车型覆盖商用车、乘用车制动系列全线产品，包括轿车、MPV、SUV、皮卡、各类微车、中重卡、轻卡、公交客车、旅游客车、新能源车等多种车型。

公司始终坚持“提高科创能力、实践资本运作、全面战略营销”的经营治理方针，以汽车电控系统产品为发展重点，布局

新能源汽车领域，在北京建立智能网联汽车技术研发中心，完成了气压/液压ABS、EBS、商用车电子稳定系统（ESC）的研发及量产化，完成电子驻车系统（EPB）、电控空气悬挂系统（ECAS）、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EHB等汽车核心电子产品的开发及整车匹配测试；铝合金副车架已经开始量产，配套主机客户；完成了奥迪无线充电产品A样件的开发与测试；电制动（EMB）产品已经在进行场地测试；高级辅助驾驶系统（ADAS）、车联网等研发项目在推进中，开展国际间的合作，与主机厂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改造、对外投资、合作等方式，拓宽业务范围，扩大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调整后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255,223,360.52	2,274,927,575.85	2,274,927,575.85	-0.87%	2,231,814,605.17	2,231,814,60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08,615.08	127,817,460.53	125,659,203.97	-125.63%	126,763,413.14	125,286,78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745,459.06	116,725,065.69	114,566,809.13	-141.67%	120,175,063.60	118,698,43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128,109.46	159,256,469.91	159,256,469.91	47.64%	131,198,682.36	130,847,964.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0.26	-126.92%	0.27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0.26	-126.92%	0.27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7.20%	6.86%	-8.63%	7.80%	7.53%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调整后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3,471,122,356.54	3,495,491,951.40	3,554,991,222.95	-2.36%	3,196,123,785.41	3,257,140,54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7,782,295.93	1,833,957,649.58	1,890,322,764.63	-5.95%	1,718,533,880.26	1,777,057,251.8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49,176,232.44	636,483,959.55	530,816,394.55	538,746,77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66,641.04	34,325,755.92	11,155,607.24	-109,256,61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591,375.18	32,325,195.76	6,772,556.19	-113,434,58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71,053.46	7,342,250.04	124,604,690.99	44,710,114.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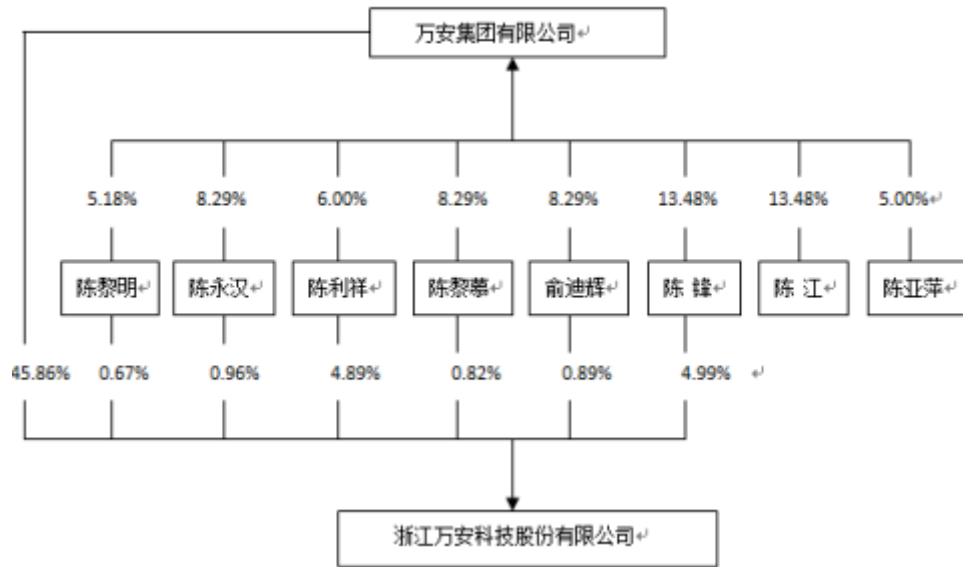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7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8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6%	219,980,700	0	质押	32,000,000	
陈锋	境内自然人	4.99%	23,940,000	17,955,000			
陈利祥	境内自然人	4.89%	23,476,530	17,607,397			
陈永汉	境内自然人	0.92%	4,627,192	3,470,394			
俞迪辉	境内自然人	0.89%	4,257,194	3,192,895			
陈黎慕	境内自然人	0.82%	3,927,190	2,945,392			
陈黎明	境内自然人	0.67%	3,207,642	0			
蔡令天	境内自然人	0.67%	3,207,640	0			
李连香	境内自然人	0.62%	2,965,900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智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2,8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万安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陈锋为陈利祥之子。陈利祥、陈锋、陈永汉、陈黎慕、俞迪辉、陈黎明等 6 人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3,138.25万元，同比减少1.21%，主营业务成本170,224.80万元，同比增加3.11%，主要系公司销售的产品结构比变动所致；期间费用38,522.01万元，同比增加5.20%；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强化经营管理，持续推进产品技术升级，推进生产智能化、信息化的实施，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和改进工艺流程，有效提高了管理效率和生产效率，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创建“学丰田，创万安管理模式”，持续推进“准时、正确、高效、安全、成本”基础管理工作的实施，提升管控水平，围绕主业做好生产经营，完善管理体系的建设，加强质量、成本管理，优化生产管理，开源节流，提高经济效益。

2、公司始终坚持“提高科创能力、实践资本运作、全面战略营销”的经营治理方针，实施自主研发结合国际高端技术引进战略，专注新能源汽车、电子电控、轻量化底盘、智能驾驶等汽车高新技术领域；依托公司国家级技术中心、博士后流动站的平台，加大研发经费及先进试验、检测、测试设备的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完成了汽车电子产品ABS、EBS、ESC、EHB、EPB等汽车电子产品的冬季黑河试验，为公司汽车电子产品的发展奠定了技术基础。

3、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规范企业运营。公司建立健全并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标准，对组织机构和 workflows 进行了优化，强化了公司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职能，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加强内幕信息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

4、以战略营销目标为工作核心，加强营销队伍建设，积极开发中高端市场。公司采取多种措施加强新市场的开拓，尤其是中高端市场，完善产品市场和营销团队的建设，建立完善的考核体系，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气压制动系统	1,218,423,519.39	827,885,089.34	32.05%	5.00%	8.37%	-2.11%
液压制动系统	351,866,448.93	291,245,631.33	17.23%	-29.47%	-28.58%	-1.03%
离合器操纵系统	247,329,209.63	194,311,680.80	21.44%	0.91%	4.01%	-2.34%
铁铸件	124,927,801.29	136,401,009.10	-9.18%	95.43%	133.49%	-17.80%
副车架	246,675,199.67	232,410,368.66	5.78%	15.56%	27.60%	-8.89%
其他	42,160,348.11	27,542,615.54	34.67%	-45.25%	-46.78%	1.8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批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948,481,032.19元，上期金额1,057,990,454.32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935,180,317.57元，上期金额1,014,175,512.61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665,374.77元，上期金额557,187.83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	董事会审批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88,123,962.89元，上期金额77,250,152.12元，重分类至“研发费

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用”。
-------------------------------------	--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本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9,550,000.00元收购万安集团持有万安机械的100%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